

# 麦穗的光芒

/ 刘鹏凯

一个人的记忆,虽然时常会出现斑驳、生锈和脱落,甚至会出现断裂、抽离和黑洞,但是美好的文字、安静的叙述、哲学的沉思,总会让人迫不及待、一厢情愿地想去还原生活中的完美,还原缺失的精神世界。

让我们先来读一下蒙志军散文《西桐黄五》的开头:

“黄五跑来告诉我,西关的十字路口装了一盏大灯,走到灯下衣服就会变了颜色。我正在吃晚饭,快速地扒了几口,就随着他出门去了……原本夜晚黑漆漆的西关十字路口明亮如白昼,黄五说的那盏大灯高悬于半空,灯下聚集了很多如我和黄五般大小的孩子,手舞足蹈。那灯与平常常见的白炽灯不同,是荧光灯,灯光照在浅色的衣帽上,会泛出蓝莹莹的微小。雪依旧下着,灯依旧照着,灯下的孩子依旧狂欢着……”

汪晖形容余华的文字“对句子的穿透力达到了惊人的程度,以至于现实仅仅存在于句子的力量抵达的空间,含混却又精确,模糊却又透明”。我也惊叹于蒙志军对语言的拿捏,他的语言具备扣动扳机以后的穿透力,同时,还具备很多写作者梦寐以求却又无法企及的紧张感。如果不是读了蒙志军这本散文集《麦子的过渡》,

我都快想不起“理想”的样子了。

在我的印象里,早些年蒙志军就是一副充满理想的样子。这么多年来,蒙志军在珠海的日常生活大致是这样:家里,办公室,一盘围棋和一堆古书,和友人喝小酒。1996年前后,我们几个小年轻随时都可以把他喝翻在地,他呕吐不已而又后悔不已的模样让我记忆犹新。我打通他的电话,说《西桐黄五》不仅是好文章,还是一个好中篇小说的雏形。他在电话那头字正腔圆地反问我:“真的吗?”

我相信,一直默默耕耘的蒙志军,此刻,一定看到了从自己头顶上经过的、朝北飞去的大雁,一定看到了一望无际、一起一伏的金黄麦子,也一定看到了那些播迁的嘉树和那位雍容华贵、风情万种的小女子淮露。

蒙志军是这么形容我们共同熟悉的麦子的:“麦子在自己张弛有度而又颇具独特性的生长节律中,总是以冷静而坚毅的预期,对抗风霜雨雪以及苦难和忧伤的不期而至。麦子用沉默回避令无数生命欣喜若狂的夏季,肯定在冥冥中获得过一种神秘的启示,而这种启示是经常享受麦子美味的人们无法领悟的。在能够感知的世界里,麦子与我们的欲望此消彼长,拉锯了很多年。”

顺着麦子的香味,我们能够找到从苏北远道而来的蒙志军,也能在他缜密的灵魂里看见麦子低垂的饱满和高昂的呐喊。抑或他和他的妻子经历了南雨北雪的洗礼,懂得了平原上河流的沉默与愤怒。他多次言及河流。《童年的季节河》里:“水有时是清澈的,大部分时间则是混浊的。不过,沧浪之水清兮,可以濯吾缨,沧浪之水浊兮,可以濯吾足。每次登临堤岸,都能体会那种开阔辽远,感受到自己的渺小和懦弱。”在《说话》里:“我在书桌上捧读黑格尔的《哲学史讲演录》,形式上是我在自言自语,实际上是黑格尔在对我说话,更确切地说是黑格尔与我隔着一条河在对话……这条河的河床是悠长的两个世纪,河水则是黑格尔流动的思想。我与黑格尔的语言迥异,而思想的交流肯定会摆脱语言的束缚。”

蒙志军生长于苏北,成长于开封,思考和生活于珠海。在他心里,一直装着故乡始终低着头麦穗,装着开封府热腾腾的烩面,装着珠海时而汹涌澎湃时而风平浪静的大海。作为一个皖北人,我也深知平原和河流的意义,以及低着头的麦子在广袤的平原上和河流赛跑的情形。蒙志军一定会准时抵达他那片已熬过无数风霜雨雪的麦田。因为,闪着光芒的麦穗一直在呼唤着他,从来没有停歇过。

## 鲁迅家的“魔童”

/ 成健

90年前秋天的一个早晨,鲁迅家里添了一个新生命。因孩子出生在上海,于是取名“海婴”。



海婴降生时够折腾的,让其母亲经历了长久的剧烈阵痛。这期间,胎儿心音非常微弱,医生觉得情况危急,曾征询鲁迅意见,留小孩还是留大人?鲁迅答留大人。所幸母子平安。鲁迅带着欣慰的口吻说:“是男的,怪不得这样可恶!”

孩子虽小,想法却不少。有一次海婴问:“爸爸可以吃吗?”鲁迅认真答:“吃也可以吃,不过还是不吃吧。”等到明白一些事理后,海婴就常常发表高论,比如说:等他做爸爸的时候是不会打儿子的,就算儿子坏得很,也会好好教他,买点东西给他吃。

男孩子特别倔强、顽皮,不知疲倦,大暑天在外面奔跑,终日流汗仍停不下来。鲁迅需要静下来看书写文章,可孩子成天吵吵闹闹,难得片刻安静。当然,孩子更喜欢和小伙伴一起玩,可是他没有什么朋友,有个小堂姐到家里来了几天,便整天被他粘着。

孩子的玩具几乎没有一件完好的,他喜欢把它们拆开个究竟。在家里他每天总要闯祸,好管闲事,喜欢模仿士兵打仗,让鲁迅常感到“有暴动之虑”;但如果放他出去撒野,就会祸及邻居,在三家邻居告状

后,不得已又将他关家里,实施戒严。鲁迅向朋友诉苦说现在就把望着儿子一下子长到20岁,或许会找个爱人一起跑掉,那样就省心了。

孩子虽小,却吃软不吃硬,有时会采用不吃饭之类的消极抵抗。骂是不大有用的,不过鲁迅也不怎么去打骂他,实在忍无可忍,便用报纸卷成筒作为惩戒工具,声音虽响,打在身上却不会疼。后来,父母下决心送孩子上幼儿园,让老师来管束他。海婴并不好,但聪明,在幼儿园里已认得大约200个字,很自负地对父亲说:“你如果字写不出来了,只要问我就是。”

到放假,全家又发愁。鲁迅跟朋友半开玩笑说:“过了一年,孩子大了一岁,但我也大了一岁,这么下去,恐怕我就要打不过他,革命也就要临头了。这真是叫作怎么好。”在鲁迅给朋友的书信中,只要提到海婴,“吵闹”“淘气”“捣乱”等词十分常见。

孩子虽小,有时也会蒙冤受屈。当海婴犯了错,鲁迅总是尽量耐住性子,好好跟他讲道理。鲁迅认为,对待小孩子的问题,如果不加判断,一味从严,也会让孩子受冤屈。有一次家里留客人吃饭,桌上有一碗从附近菜馆买来的鱼丸,海婴吃了一口,嚷着说不新鲜,可是别人吃到嘴里的并未变味。鲁迅把海婴碟子里的鱼丸拿过来一尝,果然是坏了的,于是对大家说:“他说不新鲜,一定也有他的道理,不加以查看就抹杀是不对的。”

最近看电影《哪吒之魔童降世》,发现除了没有那些神通和魔力外,原来好多年前鲁迅家的孩子跟哪吒很像。再往深处想,其实我们自己小时候何尝不是一个调皮捣蛋不听话的“魔童”?如今为人父母,面对成天操碎心的孩子,是否厌烦多于怜爱?是否一味加以压制?

“无情未必真豪杰,怜子如何不丈夫。”有人嘲笑鲁迅对孩子过于宽容甚至溺爱,鲁迅应答的态度鲜明。其实,孩子的所谓魔性大多是天性,不足为怪。关键在于如何引导,特别是当孩子需要关心和呵护的时候,父母该如何担当。李靖为了哪吒的成长扛起了各种压力,甚至不惜陪上自己的性命。鲁迅更在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》一文中明确表示,为了下一代,我们要“背着因袭的重担,肩住了黑暗的闸门,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;此后幸福的度日,合理的做人”。善待“魔童”,就是善待我们自己。

## 像蒲公英一样绽放

/ 周晓庆

《孤独小说家》是日本知名作家石田衣良的长篇小说。主人公耕平是一位作家,十年前获得新人奖踏上写作之路,十年来出版14本书,都反响平平。耕平的妻子在一场车祸中去世,他和儿子相依为命。耕平每天忙于照顾儿子的生活起居,写作总会被打断,但他还是一年写出两部作品,就连新年来临时也要写上两页散文,不写似乎就没过年。不管是为了梦想,还是为了生活,耕平一直在坚持。

在耕平从事写作前,“他曾认为只有德才兼备、人格高尚的人才配当作家,看来并非如此。”很多人走到为作家内心平静,才思如泉涌,其实,作家都是平常人,为生计奔波。作家笔下写出的,对于别人来说是作品,对于自身而言,很可能就是下个月要还的房贷、孩子的学费,是柴米油盐的开支。作家的现实生活中,繁杂琐碎一样不少。

就像我们羡慕的很多职业一样,光鲜亮丽的背后是不为人知的点滴汗水。书中说:“真正重要的,是那些被小说或电影删节的生活细节。”那些看不到的,说不出的,流淌于琐碎的生活中的,才是现实。

与耕平合作的出版社减少,书的印数减少,这意味着他拿到的稿费会降低,生活

又会拮据一些。耕平也曾经想过去找一份工作,但是除了写作,他什么都不会。懂事的儿子看出了爸爸的苦闷,安排了一次出游。在看到油菜花旁不显眼的蒲公英时,耕平感叹:“这朵蒲公英不就是我们自己吗?即使无人欣赏,也可以骄傲绽放。如果说,所有的花都有自己的美丽,那作家不也一样吗?”耕平振作起来,继续投入到创作中。

小说的结局是耕平第二次入围直木奖,斩获大奖。他并没有感觉到自己的作品有多少进步,他想“或许这是十年来殚精竭虑地写着写着,笔力不知不觉地提高了吧”。

有人说,这位孤独的小说家并不孤独,因为他有聪明懂事的儿子,有作家朋友们的友情,最后,还获得了全国大奖。其实,作家的孤独并不在于这些看得见的和人,那些挑灯夜战的夜晚,为了某个字句抓耳挠腮的时刻,无声无息中一次次否定的构思,才是真正的孤独。没有任何人能替代作家思考,不论有多少力量支持他,从无到有的苦苦冥思,都需要孤身一人完成。

任何能成名成事的人都一样,都是普通人,都是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默默坚持、不懈努力。在孤军前行中,不慌不忙,把自己当作油菜花前的蒲公英,兀自绽放,总有人会欣赏到这不一样的美。

## 斑斓的鸟类世界

/ 林硕

从博物学的发展来看,西方鸟类绘画的历史悠久,但有意识地呈现鸟类知识的画作大量出现在文艺复兴之后。正如英国博物学家、艺术史家西莉亚·费希尔指出的,“鸟类的多样性是中世纪手稿插画家致力于传达的一部分信息。”

费希尔著作《鸟的魔力》拥有的魅力之一,就是收录的大量插图,来源于大英图书馆藏品,包括欧洲古旧珍本、版画,波斯细密画,日本浮世绘等。

中国神话说,“天地浑沌如鸡子,盘古生其中”。古埃及神话、北欧史诗和基督教文明也有类似的创世神话,或近似丹朱化鸟、精卫填海的传说。14世纪的《图解圣经》、15世纪的《塞耳彭弥撒书》,描摹鸟儿带来的神迹。16世纪后,探险家接踵而至,各种鸟类绘画与奇异的、以鸟类为象征的地图集让人眼花缭乱。加拉帕戈斯雀又名达尔文雀,就是因为它出自《小猎犬号航海记》,是达尔文在1839年命名和绘制的。

在没有照相机的时代,在没有精确的地图绘制法之前,最早探索世界的那一批人,记录鸟类,就是记录他们对新世界的感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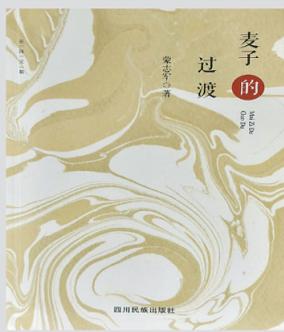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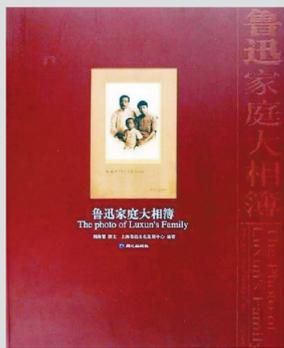
在古登堡印刷术之后,更加漂亮、逼真和生动的鸟画、图册纷纷出版。画家在掌握知识的基础上,将各种鸟类与其生存环境里的特色草木一起绘制,以便展示鸟类的栖息地和摄食习惯等。比如,《鸟的魔力》广泛取材的奥杜邦的《美洲鸟类》,就是比照鸟类的真实大小绘制,致力于提供完整的鸟类信息,从其诞生的19世纪20年代至今,已成为流世的经典。

《鸟的魔力》并不只是图册,图画仍在配合文字讲解彼此彼地的历史人文、文化寓意。比如,欧洲贵族旅行乐猎鸟这幅画,作为14世纪末、命名《论七宗罪》,表明它是用于劝戒的。波斯细密画本身就有史记功能,可从中领略必烈狩猎的景致。文字部分娓娓展开,展现从民间传说、文学作品、崇拜信仰里搜集到的内容,透过美丽的表象,引领我们真正进入斑斓的鸟类世界。

在莽莽时代,人类视鸟为神灵的代。 “鸬鹚,鸬鹚,众鸟之王……”农人们爱鸟,也把它们作为农神节等习俗的对象。很多鸟在求偶仪式中都表现得像跳舞,所以总被当作爱情象征。也有“墨兆之鸟”,整整有一章在讲乌鸦的坏话,“这阴森古怪、恐怖难看的鸟”,何其不公,乌鸦其实是最聪明、懂得报恩也很记仇的鸟儿。有多少诗人吟诵过乌鸦,叶芝、希尼、史蒂文森,“唱一首六便士之歌,口袋里装满黑麦,24只乌鸦,放在一个馅饼里烤。”童谣竟然是在比喻亨利八世。

《鸟的魔力》也是一部关乎文化交流的作品。尽管是以一种细微的、侧面的方式。有一章专门讲“东方鸟类”,作者强调,东方传统中的许多精神和哲学教学都是通过示范性故事完成的。佛陀的教义、印度教的典籍、中国的寓言、阿拉伯的谚语……尤其详述了中国和日本的绘画技艺对欧洲产生的影响。所谓文化,必有人主动参与,是人类建构了文化。所以,一部鸟类文化史,说到底,不只是讲人与鸟的关系,也是在讲人与人、国与国的关系。

本版电邮  
zhhbbookworm\_123@163.com



## 珠海书城 本周新书畅销书榜

- 1.《美国陷阱》 [法]弗雷德里克·皮耶鲁齐 [法]马修·阿伦 著 毕淑敏 著
- 2.《小飞机,欧洲行》 沈西城 著
- 3.《坏血:一个硅谷巨头的秘密与谎言》 [美]约翰·卡雷鲁 著
- 4.《金庸往事》 沈西城 著
- 5.《读孩子们的书》 [日]河合隼雄 著
- 6.《寻找白岩松》 刘楠 著
- 7.《大英博物馆中国简史》 [英]霍吉淑 著
- 8.《生命最后的读书会》 [美]威尔·施瓦贝尔 著
- 9.《高情商职场沟通术》 林开平 著
- 10.《孤独的吃吃吃》 王蒙、郭兮恒 著

珠海书城 3260066  
湾仔沙书城 2225225  
新华书店英皇店 8866883  
RINHUA BOOKSTORE 新华书店书城 3230081

## 裹鲜

/ 王太生

王羲之《裹鲜帖》中提到一款荷叶美食:“裹鲜味佳,今致君。所须可示,勿难。当以语虞令。”裹鲜,不只是一道菜,还有对朋友的情义。做此味,要先腌制,用荷叶包裹着蒸,散发着诱人香气。

北魏贾思勰《齐民要术·作鱼鲜》中提到“作裹鲜法:脍鱼,洗讫,则盐和糝。十脍为裹,以荷叶裹之,唯厚为佳,穿破则虫入。不复须水浸、镇压之事。只三日便熟,名曰曝鲜……”这是用荷叶包裹鱼片,快速腌制成的鲜,所以既叫裹鲜,又叫暴鲜。因为荷叶另有一种清香,裹鲜的香气超过普通的鲜。

裹鲜不仅有鱼制品,还有黄雀鲜、茄子鲜、扁豆鲜。

黄雀鲜,堪称古代网红美食。黄庭坚《黄雀鲜》里说,雀鸟用来作为制鲜的美食,张公从蒲阳送来,煮面片有了这种鲜让他大为高兴。他又说,若送往京师,帝王也会视之为珍品。

黄雀和麻雀相似,但不是一回事,《本草纲目》里说:“老而斑者为麻雀,小而黄者为黄雀。”《诗经·秦风·黄鸟》中说:“交交黄鸟,止于棘。”那些叽叽喳喳降落着荆棘上的黄雀,想来是呼上飞下的。

宋代《吴氏中馈录》记载做黄雀鲜的家传秘笈:“每只洗净,用酒洗,拭干,不犯水。用麦黄、红曲、盐、椒、葱丝,尝味和为止。却将雀入匾坛内,铺一层上料一层,装实。以箬叶盖,箴片扞定。候卤出,倾去,加酒浸,密封久用。”一个殷实之家,总有几个家厨,有几个拿手菜,黄雀鲜是其中之一。

汪曾祺《异秉》里提到家乡的熏烧摊上,有用蒲草包裹着上笼蒸的蒲包肉,不知有没有以荷叶裹着的黄雀鲜?鲜,用米粉、面粉等加盐和其他作料拌制的切碎的菜。

蔬菜也可做出裹鲜之味。茄子鲜是将茄子切成细长条,挂在细绳上晾晒脱水,隔水蒸熟后,拌上米面及八角、花椒,加上红辣椒、盐,放陶罐里密封,短则数月,长则几年,开罐即食。

满架秋风扁豆花。扁豆在清凉秋风中结实,一朵紫白花,就是一只扁豆,红扁豆、青扁豆,长在篱笆、矮墙。扁豆鲜这样的小菜,适宜东方既白,天青色里,乡村人摆张小桌,坐门前佐餐吃稀饭。朴素、平和,一如往常的安静。

小酒馆的餐桌上是见得到裹鲜的。所不同的,是古代的黄雀鲜不见了,取而代之是乳鸽鲜、鹌鹑鲜,裹鲜的意境已没有从前的韵味。

## 法式优雅

/ 陆小鹿

《跟巴黎名媛学到的事》作者珍妮弗是美国南加州大学学生,去巴黎作交换生时,寄居当地人家,得以近距离观察到法国人的生活。

珍妮弗提到法国人的种种优雅。比方说用餐。她发现法国人不会匆忙进食,不会一边走一边吃东西。他们会在固定时间用早餐,系上餐巾,扭开收音机,用好看的碗来盛食物。中午,在外面小咖啡馆享受午餐。晚餐则在家做饭。他们的理念是:正餐均衡健康,就不会想吃零食。绝大多数法国人不吃零食,且不在用餐时间之外进食。

关于运动。作者提到法国人大多家里有车,但平时很少开,而是步行上班。上楼不乘电梯情愿爬楼梯,认为运动是件美好的事。平时喜欢在城市里探索漫游,既是锻炼,顺便还发现街边美景。此外,许多巴黎人家里没有沙发。

穿着方面,作者初到巴黎时感到讶异,她发现法国人通常只用迷你衣橱,日常衣服来回就几套,反复穿。但有限的几套衣服,都非常契合主人的风格和气质。他们在家也穿着得体,只在睡觉时换上睡袍。她提到房东太太去街角店买东西都要擦上口红和戴上丝质围巾,因无法预料会否路遇熟人。总之,出现在公众场合的法国女人都极其优雅。

法国女人特别注重仪态,她们认为好的仪态才能代表你有自信。大部分法国女人平时化自然妆。她们皮肤好,秘诀是大量饮水,饮白开水。爱吃水果蔬菜。指甲都是短短的,修剪整齐。每个人都拥有自己的香水。

只用最好的东西(在经济范围之内),绝不将就,这是法国人的家居准则。他们从来不会把好东西留到以后才用。一般中国家庭会把好餐具放到节日或家里请客时才用,法国人每顿饭都会用最好的餐具。他们会用批判的眼光看待家里的陈设,不会总往家里买东西,要买,也是买最好的。

生活于艺术之都的巴黎人,喜欢在业余时间徜徉于博物馆、美术馆、电影院,爱聊读书、古典音乐、哲学、诗歌。他们认为人生有了艺术,精神才会充实,才智才是最佳美容品。

法国人有一种神秘气息,对私事三缄其口,在公共场合从不打电话谈论私生活,也不会主动询问别人的工作。

一种优雅颠覆了作者珍妮弗的既有认识,她说自己跟法国女人学到最重要的一点是对生活充满热情。做什么不是次要的,怎样做才是首要的。当一个人对所做的事满怀热情,在细节处理上就会比別人做得更好。

合上书,我想,只愿将最佳状态呈现给世人看的法式优雅,背后是我们看不见的严格自律和自控。美从来都是要付出努力的。世上没有真正的丑女人,只有得过且过的懒女人。